建信睿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6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睿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睿兴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7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4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睿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睿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9年6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19年6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6月1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9年6月1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6月10日

注:（1）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的时间为准。在基金开放日,投资者提出的交易申请时间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目前为15:00）之前,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净值为当日的净值;如果投资人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时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之后,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净值为下一开放日的净值。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数量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均为10元人民币;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最低申购金额、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均为10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网点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最低单笔申购金额高于10元的,从其规定。

3.2申购费率

投资人在申购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200万元	0.50%
2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注:M为申购金额。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当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人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数量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并按照持有期限的不同将赎回费按照不同比例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的其余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费率
N＜7日	1.5%
7日≤N＜30日	0.1%
30日≤N＜90日	0.05%
N≥90日	0

注:N为持有期限。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对于持有期少于7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7日以上（含7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不少于25%归入基金财产。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或基金赎回费率并另行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管理并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其他基金,投资者可以在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

但本基金不可以与下列基金互相转换,下列基金之间也不可以互相转换:

1) 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0346;C类:000347
2) 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04
3) 建信鑫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408;C类:002141
4) 建信鑫荣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98
5) 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A类:003022;H类:511660
6) 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B类:003392
7) 建信恒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94
8) 建信恒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00
9) 建信恒远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27
10) 建信稳定鑫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583;C类:003584
11) 建信睿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90
12) 建信睿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681
13) 建信鑫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831
14) 建信福泽安泰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05217
15) 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375
16) 建信睿丰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455
17) 建信双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530029;B类:531029
18) 建信周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530030;B类:531030
19) 建信金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001
20) 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002
21) 建信全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003
22) 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H类:960028
23)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H类:960029
24) 建信嘉薪宝货币市场基金 A类:000686;B类:002753
25) 建信中证政策性金融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101
26) 建信中证政策性金融债8-10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105
27) 建信深证基本面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16
28) 建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56
29) 建信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0090
30) 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0800
31) 建信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180
32) 建信港股通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513680
33) 建信优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006581

本基金转换业务也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即跨TA转换）,本基金可以与下列基金互相转换,下列基金之间不可以互相转换,跨TA转换仅能通过建设银行和本公司直销渠道（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平台）办理:

（1）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165309
（2）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5310
（3）建信央视财经50指数分级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5312
（4）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5313
（5）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165311;C类:165314
（6）建信丰裕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317

1、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信息可咨询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2、本公司旗下基金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标的股票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3、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网上交易平台）及各代销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的最低份额限制为10份,代销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资者在办理建信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003185）的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转入的最低份额限制为500万份;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仅开通A/B两类份额间（基金代码:A类份额:000693,B类份额003164）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不得低于100份,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不得低于30亿份;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530014,B类代码:531014）和建信月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530028,B类代码:531028）直销柜台的转换业务,暂不适用于其他销售渠道;建信央视财经50指数分级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自2019年3月5日起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限制金额为1000.00元（含1000.00元）,同时暂停办理场外份额向场内份额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具体请详见相关公告。

4、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请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和公告。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申购费率的说明

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相同。对于在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期或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提交的定投业务申请,可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具体实施的费率以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2）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到各销售机构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每期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元,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各销售机构有关规定为准。

（4）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和赎回起始日为T＋2工作日。为使您及时掌握定投申请的确认结果,请投资者在T＋2工作日起到各销售机构查询确认结果。

投资者在本基金开放赎回后,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随时办理基金的赎回。如无另行公告,本业务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等同于正常的赎回业务。赎回时遵循“先进先出”规则。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直销机构

直销中心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上交易平台 www.ccbfund.cn

7.2 场外代销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具体情况以相关公告为准。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9年4月30日起,本公司将在每个开放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本公司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2）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3）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时或本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本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通证券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划出。

（4）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申请及申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9-081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221,748,0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本次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一、增持情况说明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6月6日收到董事长李东生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核心主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李东生先生于2019年6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5,150万股,共计15,868.8万元。本次增持后,李东生先生直接持股数量增至81,284.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人	本次增持情况		本次增持后直接持股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东生	56,100,000	0.41%	812,848,488	6.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公司董事长李东生先生共增持公司股份近17,457.5万股,合计52,995.1万元,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人	增持日期	增持方式	该次增持情况		增持后直接持股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东生	2018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19日	集中竞价	6,600,000	0.05%	644,873,688	4.76%
	2019年1月31日、2019年1月15日	集中竞价	9,340,000	0.07%	654,213,688	4.83%
	2019年1月30日、2019年1月31日	集中竞价	10,934,800	0.08%	665,148,488	4.91%
	2019年4月26日	大宗交易	92,600,000	0.68%	757,748,488	5.59%
	2019年6月6日	大宗交易	56,100,000	0.41%	812,848,488	6.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221,748,0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增持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完成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督促公司股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9日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19-019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5月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5月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月度对比			年度对比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增减%
产量	整车	客车	32	24	33.33%	132	34	288.24%
		皮卡	328	1728	-81.02%	2395	8778	-72.72%
		SUV	0	0	–	0	0	–
		特种车	15	45	-66.67%	117	191	-38.74%
		合计	375	1797	-79.13%	2644	9003	-70.63%
		其中:新能源客车	0	14	-100.00%	69	15	360.00%
	汽车零部件	车桥（支）	54332	93297	-34.77%	371789	478856	-22.06%
销量	整车	客车	28	23	21.74%	112	29	286.21%
		皮卡	634	1653	-61.18%	3428	8999	-61.91%
		SUV	0	0	–	0	0	–
		特种车	15	20	-25.00%	105	158	-33.54%
		合计	677	1696	-57.58%	3645	9186	-60.32%
		其中:新能源客车	1	14	-92.86%	70	14	400.00%
	汽车零部件	车桥（支）	74067	87378	-15.25%	427850	466256	-8.04%
		其中:车桥（自配）	1112	6073	-81.69%	8356	27371	-69.47%

注: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6日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6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价值挖掘
基金主代码	00416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文波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玉坤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文波
任职日期	2019-06-10
证券从业年限	1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8年
过往从业经历	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吉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8年投资从业经历。曾任新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顾问部分析师;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分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部门经理;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总经理。2018年4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龙凤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400016 /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8-08-13 / – 400001 / 东方龙凤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19-01-02 / – 400027 /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9-04-30 / – 400003 /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18-08-13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6月10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19-0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近日,因业务发展需要,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18号21层”变更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6号1222室”。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兼创新研究院院长赵维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赵维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创新研究院院长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赵维健先生的辞职自辞职申请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赵维健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董事会对赵维健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19-024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海龙”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事长制方案,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经公司股东推荐,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以下人选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非独立董事

1.1张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党委书记兼总经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以下人选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2张利海龙董事会秘书;外聘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3张兴东集团董事;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4张兴东集团董事;何新贵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5张兴东集团董事;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6张兴东集团董事;徐志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7张兴东集团董事;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8张兴东集团董事;戴建荣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9张兴东集团董事;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独立董事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

2.1李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2徐天春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3李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履行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为了保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方为任期届满。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任期日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现任职工董事马莉女士、刘伟先生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后,上述两位职工监事将与股东大会选举出的三名董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其中:职工监事马莉女士、刘伟先生直接进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不需要参加股东大会的选举。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19-025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海龙”或“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给公司监事。会议于2019年6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组成第十一届监事会。

根据公司股东推荐,提名:

王东兴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张晓丽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聂登之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为了保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选举产生之前,原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务,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方为任期届满。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任期日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十届监事马莉女士、刘伟先生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在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后,上述两位职工监事将与股东大会选举出的三名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其中:职工监事马莉女士、刘伟先生直接进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不需要参加股东大会的选举。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19-026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26日9:30

（2）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9年6月26日9:30-11:30,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19年6月24日15:00—2019年6月26日15:00。

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20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6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德州市寒亭区海龙路666号职工之家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李长希先生、孙建光先生、何勤贵女士、徐水忠先生、戴建荣女士、李建军先生8名董事的选举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以下议案需逐项表决。

1.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议案

1.01《选举李长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选举孙建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选举何勤贵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选举徐水忠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选举戴建荣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选举李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议案

2.01《选举李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选举徐天春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选举李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注: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非议《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王东兴先生、张晓丽女士、聂登之女士3名监事的选举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逐项表决。

3.0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王东兴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2《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张晓丽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3《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聂登之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特别说明:

上述议案须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内容详见如下媒体:

2019年6月10日同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9-024）、《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9-025）。

三、附备查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李长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选举孙建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选举何勤贵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选举徐水忠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选举戴建荣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选举李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选举徐天春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选举李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选举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应选人数（3）人
3.01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王东兴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3.02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张晓丽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3.03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聂登之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注:1、如该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该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该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投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提案3,采用累积投票制,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3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6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